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转发陕西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关于贯彻落实刘国中省长批示要求切实做好本轮降雨过程防范的通知的通知

各成员单位：

现将陕西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关于贯彻落实刘国中省长批示要求切实做好本轮降雨过程防范的通知》（陕防汛旱电〔2019〕28号）转发你们，请结合各自工作实际，认真做好贯彻落实工作。

泾河新城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代）

2019年10月9日



陕西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发电

发电单位：陕西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

等级：急

编号：陕汛旱电[2019]28号



关于贯彻落实刘国中省长批示要求 切实做好本轮降雨过程防范的通知

各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杨凌示范区防汛抗旱指挥部，西咸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韩城市防汛抗旱指挥部：

刘国中省长 10 月 4 日批示，要求密切关注后几天的雨情，及时作出相应的安排，总的就是细化举措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好李克强总理的批示要求，确保这一轮降雨过程安全度汛。副省长魏增军批示要求各市区和省防总各有关成员单位迅速贯彻落实国中省长批示精神，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水利厅厅长王拴虎要求突出旅游人聚隐患、山洪地质危胁，积极防御、关注跟进，确保安全度汛取得实效。

请各市各单位按照省防总《关于切实做好国庆节期间防汛工作的通知》（陕汛旱电【2019】26 号）和《关于认真贯彻落实李

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精神切实做好未来 10 天降雨防范工作的通知》（陕汛旱电【2019】27 号）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和刘国中省长批示要求，切实做好国庆期间和未来几天连阴雨天气防范工作，认真履职尽责，及时安排部署，落实防范措施，密切监视汛情、严格应对值守，要特别注意防范连阴雨可能引发的山洪、泥石流、滑坡及危房危窑坍塌灾害和旅游景区防汛安全管理，确保防汛度汛和冬春用水安全。

陕西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

2019 年 10 月 4 日